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经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取消原已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部分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5日、23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2）、《关于取消2021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9日当天。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9日9:

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荆河路 1 号公司办公楼 620 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双全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 34 人，参加表决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363,199,289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613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 25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83,744,06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03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 10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279,471,027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7122%。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 2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为 83,728,26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016%。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为：同意 360,425,8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2364%；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0033%；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80,970,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882%；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2%；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976%。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360,425,8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64%；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80,970,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882%；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2%；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976%。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为：同意 360,425,8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64%；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80,970,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882%；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2%；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976%。

4、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为:同意360,425,8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364%;反对1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3%;弃权2,761,5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0,970,6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82%;反对1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2%;弃权2,761,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976%。

5、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为:同意360,390,8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268%;反对46,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29%;弃权2,761,5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0,935,6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464%;反对4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560%;弃权2,761,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976%。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表决结果为:同意360,425,8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364%;反对11,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3%;弃权2,761,5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80,970,6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6882%;反对11,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2%;弃权2,761,5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976%。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武汉鼎泽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

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表决结果为：同意 360,425,8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64%；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80,970,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882%；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2%；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976%。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监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为：同意 360,425,86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364%；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3%；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603%。

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80,970,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6882%；反对 11,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2%；弃权 2,761,525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2976%。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9.01 选举朱双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96,821,549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17,366,322 股。表决结果：通过。

9.02 选举朱顺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49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22 股。表决结果：通过。

9.03 选举杨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49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22 股。表决结果：通过。

9.04 选举姚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49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22 股。表决结果：通过。

9.05 选举杨平彩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49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22 股。表决结果：通过。

9.06 选举苏敏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49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22 股。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10.01 选举黄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4,821,558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1 股。表决结果：通过。

10.02 选举余明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58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31 股。表决结果：通过。

10.03 选举王雄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58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31 股。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

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11.01 选举刘海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4,821,554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27 股。表决结果：通过。

11.02 选举蒋梦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为：同意 282,851,554 股。其中，中小股东投票表决结果为：同意 3,396,327 股。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王芳、魏俊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0 日